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杭州安丰置业有限公司及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等相关规定，现将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与杭州安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丰置业”）及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资管”）的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如下：

一、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杭州安丰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一般经营项目：服务：物业管理。

注册资本：34000 万元

与平安科技存在的关联关系说明：同一集团下属不同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05553F

关联法人名称：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34000 万元

与平安科技存在的关联关系说明：同一集团下属不同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10933446Y

二、交易类型及交易标的的情况

（一）交易类型

我公司与平安资管于 2017 年 5 月 11 在上海签署《债权投资计划受益权份额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约定由本公司出资 20,545,697.22 元人民币认购平安资管“创赢 15 号”出让的“合众-钱江新城项目一债权投资计划” 200,000 份受益权份额及该债权投资计划份额在债权计划设立时对应的投资本金 0.2 亿元人民币。

（二）交易标的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受托设立的“合众-钱江新城一债权投资计划”，投资计划资金全部投向经杭州市发展改革委员会以杭发变备[2013]46 号《杭州市企业投资项目变更备案通知书》备案的杭政储出【2012】5 号地块商业金融用房项目中的 B 栋楼及相关设施。

该投资计划资金总规模为人民币伍亿元，最低募集金额为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

投资计划存续期限为三年，自投资计划生效日起至第三年的对应月对应日。如果偿债主体选择延期的，偿债主体应当在投资计划满三年之前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受托人，将投资计划延期两年，即投资计划存续期限为自投资计划生效日起计算至第五年的对应月对应日。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

根据《协议》约定，我公司出资 20,545,697.22 元人民币认购平

安资管“创赢 15 号”出让的“合众-钱江新城项目一债权投资计划”200,000 份受益权份额及该债权投资计划份额在债权计划设立时对应的投资本金 0.2 亿元人民币。

（二）交易结算方式

按照《协议》约定，我公司受让平安资管持有的债权投资计划受益权份额，并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将转让价款支付至甲方指定账户。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及履行期限

协议由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成立且生效。

四、定价政策

1) 采用非受控价格法可以确定资产转让价格公允：根据市场同业实际操作及平安资产管理公司过往做法，主要采用平价转让方法，与内外部机构转让资产价格的标准是统一的，符合定价公允性。

2) 拟转出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资金能够正常回收，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资产及收益会发生损失；资产偿债主体和交易相关各方均正常履行合同，预计投资本金及收益能按时足额偿还，故此次转让为平价转让。

3) 按照 2017 年 6 月 1 日转让，计算转让资产本息总金额为：人民币 20,545,697.22 元。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经我公司第 5 届董事会第 28 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本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

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特此公告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30 日